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5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尹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周辉强先生、黄云先生、陈立北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在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拟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实施上述额度及要求范围内的投资事宜，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由财务部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在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实施上述额度及要求范围内的投资事宜，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由财务部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尹伟先生、邓琥先生、吕有根先生、陈京琳先生 4 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尹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邓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吕有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陈京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 公司董事会提名周辉强先生、陈立北先生、黄云先生 3 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周辉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陈立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选举黄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 提交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为强化董事勤勉尽责，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薪酬方案拟定如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责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陈京琳先生领取董事津贴金额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税前)，公司独立董事津贴金额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税前)，由公司按月发放，并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陈京琳先生因履职产生的费用实报实销。具体标准如下：

5.01 尹伟先生薪酬

尹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不领取董事薪酬，根据其所任职岗位领取岗位薪酬。

尹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2 邓琥先生薪酬

邓琥先生在任职期间不领取董事薪酬，根据其所任职岗位领取岗位薪酬。

邓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3 吕有根先生薪酬

吕有根先生在任职期间不领取董事薪酬，根据其所任职岗位领取岗位薪酬。

吕有根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4 陈京琳先生薪酬

陈京琳先生在任职期间薪酬标准为 7.2 万元（税前）/年。

陈京琳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5 周辉强先生薪酬

周辉强先生在任职期间薪酬标准为 7.2 万元（税前）/年。

周辉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6 陈立北先生薪酬

陈立北先生在任职期间薪酬标准为 7.2 万元（税前）/年。

陈立北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07 黄云先生薪酬

黄云先生在任职期间薪酬标准为 7.2 万元（税前）/年。

黄云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